

#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关于任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独立董事何威风、谢科范的独立意见如下：

1、陈义龙先生、孙守恩先生、叶黎明先生、唐秀丽女士、江林女士、李满生先生、杨虹女士具备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符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况，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同意任命陈义龙先生为公司总裁、任命孙守恩为公司执行总裁、任命叶黎明为公司副总裁、任命唐秀丽为行政总监并代行财务总监职责、任命江林为人力资源总监并代行董秘职责、任命李满生为公司技术总监、任命杨虹为公司总经济师。

2、公司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合法、合规。

### 独立董事须峰的独立意见如下：

1、陈义龙先生、孙守恩先生、叶黎明先生、江林女士、李满生先生、杨虹女士符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况，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但是，我并不认为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完全具备任职条件：陈义龙先生被银行间协会给予公开谴责处分、且认定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市场不适当人选，期限为永久；孙守恩先生年龄过大，在当前特殊时期担任执行总裁恐怕难以胜任；江林女士担任

法人的多家机构（江西格薪源生物质燃料有限公司等 4 家）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企业。尽管如此，我理解，凯迪生态当期处于非常时期，确实难以找到合适的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如果上述关键职位空缺势必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行、资产处置、债务处置和信息披露。因此，在没有更好的人选的情况下，我同意任命陈义龙为公司总裁、任命孙守恩为公司执行总裁、任命叶黎明为公司副总裁、任命江林为人力资源总监并代行董秘职责、任命李满生为公司技术总监、任命杨虹为公司总经济师。

2、我针对《任命唐秀丽为行政总监并代行财务总监职责的议案》投出了反对票，反对理由如下：根据《湖北证监局关于对公司采取责令整改措施的决定》，在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中，因部分交易标的存在证照瑕疵问题，凯迪生态累计向中盈长江超额支付交易对价 1.99 亿元，形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根据公司 2018 年三季度报，中盈长江尚欠上市公司剩余未补偿的业绩承诺款 1.74 亿元。根据工商查询信息，唐秀丽为中盈长江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考虑可能因上述资金占用问题导致履职不独立、侵害上市公司权益，认为唐秀丽不适合担任凯迪生态财务总监一职。

3、公司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公司应根据董事会表决结果决定聘任方案。

独立董事：何威风 谢科范 须峰

2018 年 11 月 2 日